

香港首個
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項目
項目申請及評分準則簡介會



漁農自然護理署

申請表目錄

計劃簡介及申請須知

A. 計劃目的	p.1
B. 項目用地	p.2
C. 項目願景及目標	p.3
D. 政府負責事項	p.4
E. 項目申請機構負責事項	p.5
F. 申請機構資格	p.7
G. 對申請機構的要求	p.8
H. 申請須知	p.9

申請表

1. 申請機構資料	p.11
2. 集約飼養禽畜牌照的養豬場	p.12
3. 財務可行性及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	p.15
4. 豬隻生產營運及推動《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建議	p.18
5. 申請機構同意書	p.26
6. 第三方獨立核對認可	p.27
7. 申請文件提交清單	p.28

項目願景及目標

- 於2023年公布的《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藍圖》）勾劃了政府對未來本地禽畜業持續發展的願景。
- 推動業界採用多層、環保、密封式的禽畜飼養樓房，並以集約化及現代化模式經營。
- 引進科技及自動化設備妥善處理飼養禽畜帶來的環境問題，提升養殖效率，節省土地，保護環境，實現可持續經營和發展。

申請機構資格

1. 申請機構須為法人團體，而有關機構須作為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或根據香港法例第33章《合作社條例》註冊的合作社。（而根據香港法例第151章《社團條例》成立的社團將不被接納為有效申請機構）。
2. 申請機構必須證明其公司或任何擁有合資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主要股東”）在緊接截止申請日期前的10年內具備至少連續24個月經營飼養豬隻農場的經驗，以及有足夠的知識及經驗以現代化的模式商業營運豬場。

對申請機構的要求

1. 申請機構須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公司架構、股權、資金來源、營運規模、管理模式等以證明有能力設計、建造及營運一所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申請機構應在本申請表及證明文件所提供的表格中提供有關資料。
2. 申請機構必須承諾在上水用地興建及營運一座不少於3層及距離地面高度不超過22.5米的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並能符合各政府部門的法規及要求。

對申請機構的要求(續)

3. 申請機構必須提交一份就發展「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的詳細計劃書。計劃書須包含功能佈局規劃圖，初步設計圖，並由第三方獨立核對認可，符合所有法定要求。
4. 申請機構必須提供文件以證明能集約到最少兩個受政府發展計劃所影響的現有養豬農戶參與「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而集約到的飼養豬隻數目不得少於5,000隻。

對申請機構的要求(續)

5. 除非申請機構能提供合理原因，否則成功獲得用地「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使用權的申請機構必須允許任何受政府發展計劃所影響的養豬農戶其後參與發展或加入「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

申請須知

- 申請文件提交需限制在100頁內，包括
 1. 申請表應限制在30頁A4紙，但不包括附錄、圖表/圖紙和簡歷附件，字體大小至少為12號字體。
 2. 申請表的附錄應限制在20頁A4紙以內
 3. 圖表/圖紙/插圖應限制在20頁A3紙以內
 4. 員工的個人簡歷應限制在2頁A4紙以內。
- 申請截止日期：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下午5：00（逾期遞交的申請將不獲接納參加評審）

6. 第三方獨立核對認可

有關申請機構(機構名稱): _____

申請機構註冊地址: _____

所提交的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申請表, 本人證明:

(1) 本申請表所附圖紙已由本人獨立核對或在本人監督下, 並已按要求由本人簽名;和

(2) 據本人所知, 所附圖則在所有方面均符合《建築物條例》及《規例》的規定。

第三方獨立核對認可人:

簽名 : _____

姓名 : _____

職位及公司(如有) : _____

專業資格 (請提供證明文件): _____

日期 : _____

(日/月/年)

申請機構須知 :

- 「第三方獨立核對認可」指申請機構僱用並負責對申請機構提交的設計進行獨立核對認可的個人或公司, 其資格、技能和經驗被認為與所需的專業資格相適應, 並獨立於設計師。
- “設計師”是指負責申請機構對申請提供設計的個人或公司, 其資格、技能和經驗為申請機構認為滿意。

感謝您提交此申請。

請檢查確認已完成以下項目, 並在右方格內填上✓以供提交。

1	確認符合申請資格中的各項條件, 並提供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2	已填妥申請表第一至七部份, 並提供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提交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合作社註冊證明文件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融資計劃及詳細融資方案(包括股東權益、貸款及政府提供的資金)。	<input type="checkbox"/>
5	籌措/融資的資金來源相關證明文件, 例如金融機構所開立的意向書或類似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6	持股 5%以上各股東最近一年內由註冊會計師審核的完整審計報告, 裏面應包括財務報表, 例如資產負債表等。	<input type="checkbox"/>
7	電子版財務模型(可編輯 Excel 格式, 儲存在 CD-Rom 內), 與申請表的紙本副本一起提交。所提交的 CD-Rom 並不會退還。(詳細項目見附錄四)。	<input type="checkbox"/>
8	建築設計文件提交檢查, 立面圖, 平面圖, 功能佈局規劃及流程圖。	<input type="checkbox"/>
9	規劃、設計和施工時程表。	<input type="checkbox"/>
10	已在每頁(即本申請表及其附頁)的右下角簽署, 以確認每頁提供的所有資料均真實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11	已在每頁(即本申請表及其附頁)的左下角填寫申請機構簡稱。及需在附頁左下方註明「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整份申請文件的頁數已按照 H 節項目 5 的頁數限制要求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13	已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所需文件, 一式四份放置信封內封密, 並在信封面註明「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於截止日期前親身或以速遞交回漁農自然護理署。	<input type="checkbox"/>

項目評分標準

	項目	項目最高得分
1.	集約養豬場的能力	10分
2.	財務可行性	45分
3.	技術評估	45分

評分標準

評分準則採用四層等級：

提出的建議評分標準	得分*
非常好：清晰、詳細、可行、有後備方案	1.0 x 最高分
好：清晰、詳細、可行	0.8 x 最高分
一般：清晰、不夠詳細	0.6 x 最高分
欠佳：不清晰	0.3 x 最高分

*所得分數計算至小數點後一個位

評分標準：集約養豬場的能力

1. 集約養豬場的能力

(最高得分10分；**不設合格分數**)

申請機構必須提交集約現有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養豬農戶參與本計劃的證明。證明資料可以包括現有養豬場法定代表人和申請機構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意向書。

評分準則：集約養豬場的能力（共10分）

1	集約養豬場的能力	對應 申請表節數	共10分
1(a)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	<u>2.1</u>	4
1(b)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下獲准飼養豬隻數量	<u>2.1</u>	2
1(c)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其他（即未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	<u>2.2</u>	2
1(d)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其他（即未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下獲准飼養豬隻數量	<u>2.2</u>	1
1(e)	申請機構能吸引參與農場持續及穩定參與直至正式營運的建議	<u>2.3</u>	1

評分準則：集約養豬場的能力（共10分）

1	所得分數
<p>1(a)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即豬牌照數目) (最高4分；不設合格分數)</p>	<p>符合資格申請機構能集約到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p> <hr/> <p>4 X $\frac{\text{符合資格申請機構能集約到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text{在所有符合資格的申請機構中的最高集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p>
<p>1(b)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飼養禽畜牌照下獲准飼養豬隻數量(即多少頭豬) (最高2分；不設合格分數)</p>	<p>符合資格申請機構集約到的豬隻飼養數量</p> <hr/> <p>2 X $\frac{\text{符合資格申請機構集約到的豬隻飼養數量}}{\text{在所有符合資格的申請機構中的最高集約豬隻飼養數量}}$</p>

1

所得分數

1(c)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其他 (即未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 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 (即豬牌照數目)

(最高2分；不設合格分數)

符合資格申請機構能集約到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

2 X

在所有符合資格的申請機構中的最高集約飼養禽畜牌照數目

1(d) 申請機構能集約到其他 (即未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 的飼養禽畜牌照下獲准飼養豬隻數量 (即多少頭豬)

(最高1分；不設合格分數)

符合資格申請機構集約到的豬隻飼養數量

1 X

在所有符合資格的申請機構中的最高集約豬隻飼養數量

1(e) 申請機構能吸引參與農場持續及穩定參與直至正式營運的建議

(最高1分；不設合格分數)

提出的建議評分標準	得分
非常好 - 清晰、詳細、可行、有後備方案	1.0 x 最高分
好 - 清晰、詳細、可行	0.8 x 最高分
一般 - 清晰、不夠詳細	0.6 x 最高分
欠佳 - 不清晰	0.3 x 最高分

已知會受政府發展項目影響的養豬場^[1]

預計遷出年份 [2]	政府發展項目	受影響 養豬場 數目 ^[4]	飼養數 目	受影響養豬場地址
2025	古洞北 (餘下階段發展)	1個	500隻	新界上水古洞第95約285-8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元朗南 (第二期發展)	1個	1500隻	新界元朗白沙公庵路第117約1901RP, 1902S.B RP, 1904, 1906-17, 1922 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2026	元朗南 (第二期發展)	1個	1600隻	新界元朗木橋頭村第119約1670S.B, 1671-3及1675號地段
最早 2027年起	新田科技城 (第二期發展)	2個	1500隻	新界元朗新田石湖圍新村第102約政府土地
			1000隻	新界元朗新田小磡村11號第102約472, 474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最早2028-2029 年起	新界北新市鎮 (優先發展區) ^[3]	2個	800隻	新界打鼓嶺東風, 第78約1188-1192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1500隻	新界打鼓嶺東風坳1-2C第78約政府土地
最早 2028年起	流浮山 ^[4]	4個	6000隻	新界元朗流浮山沙橋下灣184號第129約34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2600隻	新界元朗流浮山虎草村第129約1846-9, 1919-22, 1924-5, 1927-31, 1933 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2500隻	新界元朗流浮山尖鼻咀第129約240S.A, 240RP, 241, 248RP及249RP號 地段及政府土地
			2000隻	新界元朗流浮山虎草村第129約1945RP, 1945S.A ss.1, 1945S.B RP, 1945S.C, 1947-51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已知會受政府發展項目影響的養豬場[1]

預計遷出年份 [2]	政府發展項目	受影響 養豬場 數目[4]	飼養數 目	受影響養豬場地址
最早 2029年起	新田科技城 (第二期發展)	1個	1500隻	新界元朗新田麒麟山第98約357-60, 370-5, 399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元朗南 (第三期發展) [3]	1個	4000隻	新界元朗黃泥墩白沙村,第117約1828, 1837S.A, 1838, 1840S.A, 1840S.B, 1840S.C, 1841-9,,1850S.A, 1850S.B, 1860S.B, 1861-5, 2037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最早 2030年起	新田科技城 (第二期發展)	4個	1000隻	新界元朗新田麒麟山彭龍地第98約467-9, 471及473-84號地段
			1900隻	新界元朗新田麒麟山99號第98約303-310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1000隻	新界元朗新田麒麟山89號第98約270號地段,102約2172-4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1800隻	新界元朗新田麒麟山第98約440, 442-3, 445-8, 461-72號地段及政府土地

備註：

1. 上述列表只列出已知會受政府發展項目影響的養豬場，並可能會適時更新。
2. 預計遷出年份是按目前的發展工程時間表而定，供參考及預早作出搬遷準備。在養豬戶須遷出的指定限期屆滿前至少三個月，地政總署會按相關法例在現場張貼通知。
3. 有關年份為該政府發展項目的**預計最早動工日期**。政府會在進一步審視工程時間表後，通知相關農場的預計遷出年份。
4. 有關政府發展項目的工程時間表仍在研究中。政府會適時公布工程時間表及農場的預計遷出年份。
5. 相關發展項目的細節（如範圍、程序等）可參閱個別發展項目的網頁，包括：古洞北粉嶺北新發展區(<https://www.ktnfln-ndas.gov.hk/tc>)、元朗南發展區(<https://www.yls.hk/tc>)、新田科技城(<https://nm-santintech.hk/tc>)發展項目、新界北新市鎮「優先發展區」(<https://nm-ntnorth.hk/tc>)。而有關本地持牌禽畜農場的資料，可經資料一線通平台獲得（<https://data.gov.hk/tc-data/dataset/hk-afcd-afcdlist-livestockfarms>）

評分標準：財務可行性 (共45分)

2. 財務可行性

No.	評分標準	最高得分
2(a)	項目投資預算 (設有合格分數)	10
2(b)	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 (設有合格分數)	35

評分標準：財務可行性 (共45分)

2	財務可行性	對應 申請表節數	共45分
2(a)	項目投資預算	<u>3.1</u> , <u>3.2</u>	10
2(b)	財務可行性及融資詳情		35
2(b) ₁	- 詳細說明籌得資金的方式，並提供證明投資的資金來源的證明文件	<u>3.3</u>	10
2(b) ₂	- 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主要投資者，包括每位持有超過5%投資份額的投資者的最近一年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	<u>3.1</u> , <u>3.6</u>	5
2(b) ₃	- 項目的預期收入和支出能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	<u>3.4</u>	5
2(b) ₄	- 項目的EBITDA(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及其利潤率水平	<u>3.5</u>	5
2(b) ₅	- 預期項目稅前IRR(內部報酬率)	<u>3.5</u>	5
2(b) ₆	- 預期項目回本期	<u>3.5</u>	5

評分標準：財務可行性(共45分)

2	所得分數	
2(a) 申請機構對本項目的投資預算 (最高10分；合格分數4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億元或以上• 2億元至少於3億元• 1億元至少於2億元• 5,000萬元至少於1億元• 少於5,000萬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分• 8分• 6分• 4分• 0分

申請機構須提交清晰、可行且詳盡全面的資本及融資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才可獲得分數才可獲得分數

- 資本成本明細（包括建造成本、基礎設施升級成本、設計費、項目管理和其他軟成本）應包括開業前成本、庫存和初始生豬存欄
- 項目的投資總額項目的資金來源證明
- 項目財務預算和預計現金流量
- 項目的資金來源證明
- 項目計劃、運作預算和預計收入
- 項目預計利潤和回本期

2(b) 申請機構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

(最高35分；合格分數17分)

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評分標準	每一細項最高分
資金來源	10 分
每位持有超過 5%投資份額的投資者的最近一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	5 分
項目的預期收入和支出能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	5 分
項目的 EBITDA(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及其利潤率水平	5 分
預期項目稅前 IRR(內部報酬率)	5 分
項目預計回本期	5 分

非常好 -

- 能提供清晰及詳細的相關證明文件、證明資金來源或詳細說明籌得資金的方式。
- 有充裕資金、不需要申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資助項目。
- 項目的預算全面、詳細、審慎、具高度成本效益，以及與項目的目標及運作相稱。
- 項目的業務計劃、預算支出和收入能充分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
- 高於合理利潤率水平及最短回本期。

1.0 x最高分

2(b) 申請機構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

(最高35分；合格分數17分)

好 -

- 能提供詳細的相關證明文件、證明資金來源或詳細說明籌得資金的方式。
- 需要「農業持續發展基金」低比率#資助項目。
- 項目的預算完整、審慎、具成本效益，以及與項目的目標及運作相稱。
- 項目的業務計劃、預算支出和收入能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
- 合理利潤率水平及回本期。

0.8 x最高分

2(b) 申請機構投資資本及融資詳情

(最高35分；合格分數17分)

一般 -

- 只能提供部份的相關證明文件、證明資金來源或未能詳細說明籌得資金的方式。
- 需要「農業持續發展基金」高比率資助項目。
- 項目的預算不完整、成本效益不清晰，以及與項目的目標及運作尚算相稱。
- 項目的業務計劃、預算支出和收入勉強能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
- 低於合理利潤率水平及長回本期。

0.6 x最高分

欠佳 -

- 未能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資金來源或未能詳細說明籌得資金的方式。
- 項目的預算不完整、粗疏、成本效益存疑，與項目的目標及運作未能相稱。
- 項目的業務計劃、預算支出和收入能否支持其業務/財務運作存疑。
- 不合理利潤率水平及超長回本期。基於項目預算不完整，不確定財務穩健的情況下，即使預計申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估計很大機會未能通過審核，因此是否需要「農業持續發展基金」資助已不列入考慮因素。

0.3 x最高分

評分標準：財務可行性

附件：計劃財務模型



Microsoft Excel
工作表

評分標準：財務可行性

申請機構需提交以下資料：

1. 持股5%以上各股東最近一年內由註冊會計師審核的完整審計報告，裏面應包括財務報表，例如資產負債表等。
2. 填妥電子版「財務模型」（可編輯 Excel 格式，儲存在 CDRom 內），與申請表的紙本副本一起提交。所提交的CDRom並不會退還。
3. 融資計劃及詳細融資方案，籌措/融資的資金來源相關證明文件。

評分標準：技術評估(共45分)

3. 技術評估 (設有合格分數22分，但每個細項即3(a), 3(b), 3(c)沒有單獨的合格分數)

No.	評分標準	項目最高得分
3(a)	豬隻生產營運	29
3(b)	推動《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建議	8
3(c)	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人力資源安排	8

評分標準：技術評估(共45分)

3	技術評估	對應申請表節數	共45分
3(a)	豬隻生產營運		29
3(a)1	- 申請機構的營運經驗，曾參與豬場項目	<u>4.1</u>	4
3(a)2	- 飼養豬隻數量的能力和產量，以及投產年期	<u>4.2-4.4</u>	5
3(a)3	- 飼料和材料運送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物流安排，以及豬隻售賣及運往屠房的物流安排	<u>4.2-4.4</u>	5
3(a)4	- 符合法定要求的禽畜廢物管理計劃包括廢物收集、處理方法、排放方式，減少異味等，以及糞溝及樓層防水方案	<u>4.2-4.4</u>	5

評分標準：技術評估(共45分) (續)

3	技術評估	對應申請表節數	共45分
3(a)5	- 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等	<u>4.2-4.4</u>	5
3(a)6	- 在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不同營運領域應用先進技術，以提高營運效率、降低死亡率、提高生物安全和可持續發展。	<u>4.2-4.4</u>	5
3(b)	推動《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建議	4.5	8
3(c)	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人力資源安排	<u>4.6</u>	8

申請機構須訂定清晰、務實可行且詳盡全面的豬隻生產營運計劃，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申請機構的營運經驗
- 飼養豬隻數量的能力。
- 實現持續發展及符合法定要求的豬隻生產計劃和策略。
- 飼料和材料運送到多層式豬隻養殖場的物流安排。
- 豬隻售賣及運往屠房的物流安排。
- 符合法定要求的廢物處理計劃包括廢物收集、處理方法、排放方式、減少異味等，以及糞溝及樓層防水方案。
- 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等。
- 在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不同營運領域應用先進技術，以提高營運效率、降低死亡率、提高生物安全和可持續發展。

3(a) 豬隻生產營運 (最高29分)

生產營運建議評分標準	每一細項最高分
申請機構的營運經驗，曾參與豬場項目	4 分
飼養豬隻數量的能力和產量，以及投產年期	5 分
飼料和材料運送到多層式豬隻養殖場的物流安排，以及豬隻運往屠房的物流安排及其銷售安排	5 分
符合法定要求的禽畜廢物管理計劃包括廢物收集、處理方法、排放方式，減少異味等，以及糞溝及樓層防水方案	5 分
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等	5 分
在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不同營運領域應用先進技術，以提高營運效率、降低死亡率、提高生物安全和可持續發展。	5 分

非常好 –

- 建議的計劃是可行的，全面載有所需資料，並輔以清晰、合理及充分的說明。
- 有提出可預見相關衍生的潛在問題/風險，及有效和可行的解決方案。
- 表現出對物流及銷售安排有充分理解及有豐富經驗。
- 表現出對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有充分理解及有豐富經驗。
- 表現出對應用先進技術有充分理解及有豐富經驗。
- 在充分的說明下，所需的投產前準備時間少於6年。

1.0 x最高分

3(a)豬隻生產營運
(最高29分)

好 –

- 建議的計劃是可行的，載有所需資料，並輔以清晰及合理的說明。
- 有提出部份可預見相關主題衍生的潛在問題/風險，及有效和可行的解決方案。
- 表現出對物流及銷售安排有充分理解。
- 表現出對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有充分理解。
- 表現出對應用先進技術有充分理解。
- 在充分的說明下，所需的投產前準備時間為6年。

0.8 x最高分

3(a) 豬隻生產營運
(最高29分)

一般 -

- 建議的計劃是大致可行的，大致載有所需資料。某些細節/事宜被遺漏或是表述含糊，但該遺漏或含糊並未對設計/建造工程/商業營運模式（如適用）造成嚴重影響，亦未違反法規及規例。
- 沒有提出可預見相關主題衍生的潛在問題/風險。
- 表現出對物流及銷售安排有足夠理解。
- 表現出對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有足夠理解。
- 表現出對應用先進技術有足夠的理解。
- 所需的投產前準備時間為6年。

0.6 x 最高分

欠佳 -

- 建議的計劃無法證明可行性，未能載有所需資料。某些細節/事宜被遺漏，並對設計/建造工程/商業營運模式（如適用）造成嚴重影響，或部份違反法規及規例。
- 表現出對物流及銷售安排的理解有限。
- 表現出對豬隻疾病的預防及疫症爆發的風險管理的理解有限。
- 表現出對應用先進技術的理解有限。
- 所需的投產年期多於6年。

0.3 x 最高分

3

所得分數

申請機構所提出的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書中，如具備任何與以下範疇相符並切實可行的建議，將可獲得分數

- 推廣本地品牌、提高市民對本地農產品的認識
- 促進行業組織發展
- 深化粵港兩地在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技術領域的交流和合作
- 進一步推動粵港澳大灣區禽畜養殖業的可持續發展

3(b) 推動《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建議
(最高8分)

推動《藍圖》建議評分標準	得分
非常好 - 提出 4 個或以上切實可行及有效建議	1.0 x 最高分
好 - 提出 3 個切實可行及有效建議	0.8 x 最高分
一般 - 提出 2 個切實可行及有效建議	0.6 x 最高分
欠佳 - 提出 1 個切實可行及有效建議	0.3 x 最高分

3

所得分數

3(c) 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人力資源安排
(最高8分)

申請機構應提供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人力資源的以下資料

- 所需的工作人員類型及其職責範圍
- 提供組織架構圖和人員配置
- 受政府發展計劃影響的養豬場是否有重新僱用之前獲聘請的員工

3(c) 多層式
現代化環保
養豬場的人
力資源安排
(最高8分)

非常好 -

- 能清晰列出所需的人力及工作人員類型、所涉及的職責範圍、配置和數量，並詳細及有系統地列明每種工作人員的工作範圍、工作位置及每位工作人員需處理豬隻數量的比例。
- 有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建設和營運經驗，或者有相關的合作夥伴，具豐富經驗。
- 對於環保的營運及管理有豐富的經驗，由優質的環保公司建設，及營運過相應樓房豬場的環保處理（包括污水處理和臭氣處理）。

1.0 x 最高分

好 -

- 能列出所需的人力及工作人員類型、所涉及的職責範圍、配置和數量並列明每種工作人員的工作範圍及工作位置。
- 部份人員有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建設和營運經驗，或者有相關的合作夥伴，具相關經驗。
- 對於環保的營運及管理有一定的經驗，由優質的環保公司建設，及營運過相應樓房豬場的環保處理（包括污水處理和臭氣處理）

0.8 x 最高分

3(c) 多層式
現代化環保
養豬場的人
力資源安排
(最高8分)

一般 -

- 能列出所需的人力及工作人員類型、所涉及的職責範圍、配置和數量，未有提供工作人員安排的其他資料。
- 小部份人員有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建設和運營經驗，沒有相關的合作夥伴具相關經驗。
- 對於環保的營運及管理欠缺經驗，沒有營運過相應樓房豬場的環保處理（包括污水處理和臭氣處理）

0.6 x 最高分

欠佳 -

- 未能列出所需的人力及工作人員類型、所涉及的職責範圍、配置和數量，未有提供工作人員安排的其他資料
- 沒有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的建設和運營經驗，沒有相關的合作夥伴具相關經驗。
- 沒有營運過相應樓房豬場的環保處理（包括污水處理和臭氣處理）

0.3 x 最高分

申請程序

日期	相關注意事項
2025年5月30日	申請表及簡介會簡報已上載漁護署網站 (<a href="https://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mul/multistor
eypigfarm.html">https://www.afcd.gov.hk/tc_chi/agriculture/agr_mul/multistor eypigfarm.html)，並正式開始接受項目的申請。
2025年5月30日 至10月17日	如對申請表有任何問題，請以電郵 (livestock_keeping_licence@afcd.gov.hk) 形式提交至漁護署，並註明「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申請提問」。

申請程序(續)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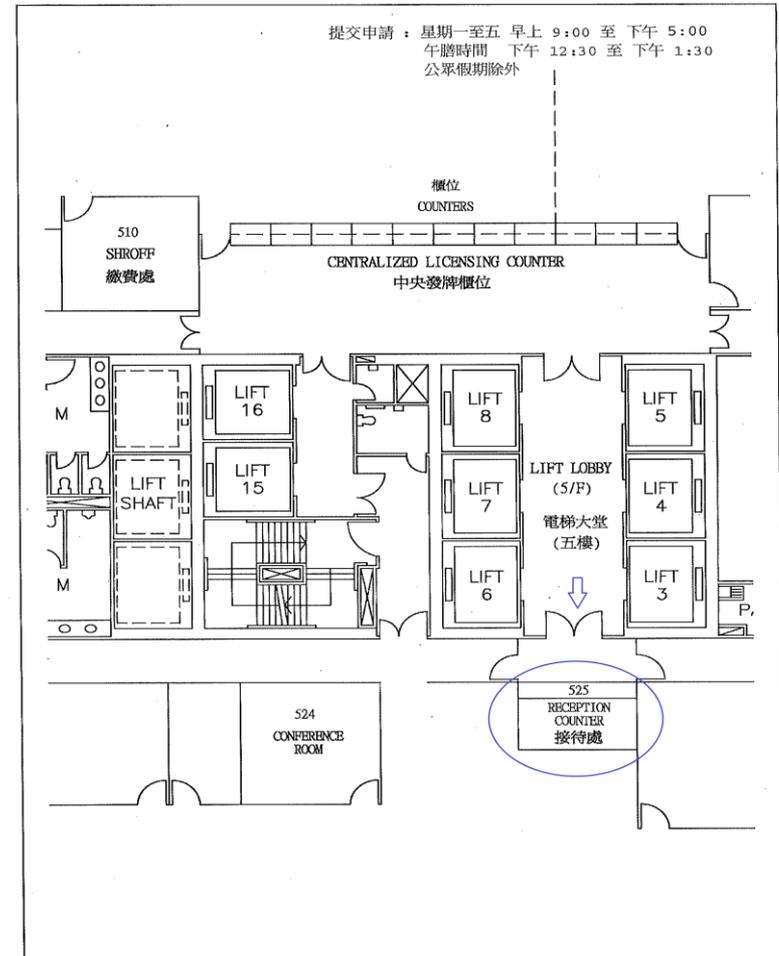
相關注意事項

2025年12月1日

申請截止於當天香港時間下午5:00 (逾期遞交的申請將不獲接納參加評審)

註: 申請機構請填妥申請表格, 連同所需文件, 一式四份放置信封內封密, 並在信封面註明「上水用地-多層式現代化環保養豬場計劃」, 於申請截止日期前親身或以速遞, 交回漁農自然護理署, 地址為九龍長沙灣道303號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接待處。

長沙灣政府合署漁農自然護理署五樓接待處位置圖



提交申請時間：

星期一至五 早上 9:00 至 下午 5:00

午膳時間：中午 12:30 至 下午 1:30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謝謝！